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: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
承辦人:鄭逸倫

電話: 06-2131928#158

傳真:

電子信箱: humanrights@tngs. tn. edu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: 南女人權字第113100008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-113年5月場次. pdf (113B000255 1 30150441708. pdf)

主旨:本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辦理「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(二)—鑿歷史的光,照亮民主路」113年5月場次研習,敬請貴校協助宣傳週知並鼓勵對人權議題有興趣之老師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0575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:

(一)主題:從第四權和第五權看學生該如何實踐公民監督。

(二)講師:何榮幸先生、曾建元先生。

(三)時間:113年5月28日(二),13:10-15:00。

(四)地點: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(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號)。

- (五)參加對象:對人權議題有興趣的全國高中職教師及板橋 高中學生參加,預計50人。
- (六)報名方式: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搜尋課程代碼







4326580;即日起至113年5月21日(二)或額滿為止;並由 主辦單位審核後寄發行前通知。

(七)教師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,請於講座結束後30 分鐘內填寫線上回饋表,作為時數核發之認定,會後統 一由本中心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。

三、研習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明陽中學附設高雄少年觀護所燕巢分所、敦品中學、誠正中

學、勵志中學

副本:電2074/04/30文



